

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管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**

董事、副总经理罗华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5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管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1），持有公司股份3,391,254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7067%）的股东罗华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847,813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.1767%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罗华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》，获悉其减持股份数量已过半，且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

1、减持股份来源：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、发行上市后以利润分配方式取得的股份以及股权激励授予的股份。

2、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均价(元/股)	占总股本的比例(%)
罗华	集中竞价	2020.6.23	847,800	11.71	0.1767
合计			847,800	11.71	0.1767

3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罗华	合计持有股份	3,391,254	0.7067	2,543,454	0.5300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847,814	0.1767	14	0.0000
	有限售条件股份	2,543,440	0.5300	2,543,440	0.5300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减持股份数量与此前披露的减持意向、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。

3、罗华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，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4、截至本公告日，罗华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罗华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6月24日